

证券代码：830928

证券简称：康定电子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开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就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本次会议为公司正常股东会议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会议召开方式无特殊说明事项。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0928	康定电子	2022年5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俊玮律师事务所曾俊维律师

（七）会议地点

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珠海市金鼎工业片区金园二路 399 号 康定科技产业园 1 号楼 6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同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公司《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 12,376,297.12 元。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因为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所需，经研究决定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不进行现金及股权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决定继续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 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全面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3983 号”《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九）审议《公司 2022 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十）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暂时闲置资金用于银行短期定额投资理财的议案》

为充分利用公司资产，满足公司发展的需求，减少公司内部审批时间，提高公司实际办事效率，现向股东会申请由董事会直接处理公司暂时闲置资金用于银行短期定额投资理财的相关事项。

（十一）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2 年向金融机构融资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议案》

因公司康定科技产业园建设和公司日常流动资金需求，经管理层预测，2022 年公司需要向金融机构融资贷款，预计贷款总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总金额不超过 3,500 万元，长期贷款总金额不超过 1,500 万元为减少公司内部审批时间，提高公司实际办事效率，现向股东会申请由董事会全权处理公司 2022 年向金融机构融资贷款的相关事项。

（十二）审议《关于提名龚锦华为新任董事的议案》

因原董事张震海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一职，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经公司管理层推荐，现提名龚锦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备候选人，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委托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人营业执照（非企业法人股东，提供主体资格证照）复印件（加盖股东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股东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其他单位股东参照前述要求办理。

4、其他自然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法人营业执照（非企业法人股东，提供主体资格证照）复印件（加盖股东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股东公章）、代理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其他单位股东参照前述要求办理。

5、金融产品或资产可以由其管理人委派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负责人）或者其他授权代表出席会议，代理人须持有金融产品或资产主体资格证照复印件（加盖管理人公章）、管理人经营证照复印件（加盖管理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或者授权委托书（加盖管理人公章）、出席人员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16日下午17点前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珠海市金鼎工业片区金园二路399号康定科技产业园1号楼6楼）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会议联系方式：张松柏 联系电话：0756-3345256-8050/

传真 0756-3345025 ， 邮件：fin@kdec.cn

(二) 会议费用：自费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 (二) 经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监事会决议；
- (三)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四)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